

主，親愛的師傅

「瑪利亞，坐在主的腳前聽他講話」（路 10:39）

穆宏志

一幅畫

若按照某一傳統所言，路加是個畫家的話。那麼，我們可以想一想，他如何用畫筆呈現第十章的場景，本文的副標題就是出自於此。筆者認為這幅畫很好地綜合了，路加福音所要表達的基督畫像，亦是閱讀路加福音的最好立場，所以讓我們從此處開始：

「他們走路的時候，耶穌進了一個村莊。有一個名叫瑪爾大的女人，把耶穌接到家中。她有一個妹妹，名叫瑪利亞，坐在主的腳前聽祂講話。瑪爾大為伺候耶穌，忙碌不已，便上前來說：『主！我的妹妹丟下我一個人伺候，你不介意嗎？請叫她來幫助我吧！』主回答她說：『瑪爾大，瑪爾大！你為了許多事操心忙碌』」（10:38-41）

讓我們更具體地描述這幅畫。這幅畫的中間是耶穌坐在凳子上，凳子左側的兩腳是用有點歪的木頭相連的，不過應該沒什麼危險（至少曾做過木匠的耶穌，不覺得有需要在此發揮專長）。在耶穌的右邊有個普通的桌子，可以讓他將手臂靠在其上。不過，畫中他的手是敞開、抬起的；手指併攏並往前伸出的姿勢，他的手臂亦是微微地抬著，好似要接受的樣子。他的身子輕輕地往前傾，好像要強調他所說的話。他的眼睛明亮似光，散發出他所要說的，正是他所確信的，也表現出他的興奮。他的頭沒有用什麼遮住，而他的外套則是放在另一張凳子上，似乎不在這幅畫中，不過畫的角落略略可以看到，一點衣角垂至

地上。他身上所穿的長衣已看得出歲月的痕跡，特別是在右膝蓋的補釘，應該是以前被路上的荊棘所勾破的，這補釘的顏色雖然很相近，但仍看的出是之後又再縫補上的，因為這也是唯一一處被織補過的地方。他腳上穿著一雙簡單的涼鞋，而且好像快要鬆開了，暫時是用鉤接的，這鉤釘很可能是從駐紮的羅馬兵的涼鞋掉落下來的。在耶穌的右前方，看的出來是位年輕的女孩子坐在地上、雙腳朝後，她的身子稍微靠在桌邊，她抬著頭，眼光專注地看著嘴巴微微開著的耶穌，沈浸其中。耶穌的左後方，有扇開著的門，門後略可見到廚房裡會用到的一些器皿，因為最清楚可見的是一位相當年輕，卻又沒坐在地上的女孩那麼年輕的女子。她正拿起一塊布擦著自己的手，臉上的表情似乎透露著些許煩躁，也有點不太開心。

因為筆者並不是個畫家，所以沒辦法為這幅畫增添更多的色彩，只能呈現出一幅炭畫。不過，藉由路加的記載我們得以知道，這兩位女子名叫瑪利亞和瑪爾大。（按筆者描寫這幅畫的次序）

我們可以想像一下，有人為路加畫了這幅巨大的圖畫，在他家裡的牆上。現在，他正站在這幅畫前，或者更好說他正站在——坐在地上的女孩的位置上，思考他所打算編寫的福音。

納匝肋的瑪利亞的回憶

路加開始聆聽耶穌的話，特別注意這幅畫中的耶穌，要對他說的。他已經決定他所寫的福音的第一部份，由另一個女人當主角，她也叫做瑪利亞——耶穌的母親。路加已經知道耶穌是誰，他打算藉由這位女人——納匝肋的瑪利亞（大家都同意的名字）開始為我們介紹耶穌。

他的立場與瑪竇不同：對瑪竇而言，耶穌代表先知話的應驗（複

數。瑪竇在開頭的前兩章，五次提到「先知話」）；對路加而言，耶穌則是先知話（單數）——預報的實現，若用路加自己的話來說：耶穌是許諾的實現。故此，路加在童年史中引述許多舊約的暗示，這些暗示劃出一個方向，也就是說舊約指定一個方向，而路加則是肯定耶穌的童年史已經到達這目標。舊約的經文指出接受天主許諾的聖祖（亞巴郎、雅各伯）以及達味——這君王天主也會對他立下許諾。因此，路加福音描繪出來的耶穌面貌是「子／繼承者」形象，自然是十分符合許諾的背景，因為耶穌就是天主向歷代聖祖所許諾的「子」，也是祂向達味許諾的王位「繼承者」。從這層意義來看，我們驚訝地發現，梅瑟這位在以色列歷史中，非常重要的人物，在此部福音擔任的戲份竟是如此之少——無論是梅瑟把他們從埃及解放，或是法律方面的教導，這些居然在福音中都不重要。耶穌是「許諾」的實踐者，這比他是以色列民族的一員更為重要（或者說，他是以色列民族的一份子，那是因為他繼承了天主對這民族的許諾）。我們更可由路加筆下的祖譜可以看出，路加的童年史超越了以色列民族的界限，上溯至亞巴郎之前，直到亞當。於是，更強化了耶穌——「人／子／繼承者」形象。

但同時耶穌的童年史，更超越這三者。他不僅是「人」，而且還是「被祝聖者」(1:35)；他是「子」，但不僅是「聖祖」之子，還是「天主子」(1:35)；他不僅是王位繼承人，而且「上主天主要把他祖先達味的御座賜給他。他要為王統治雅各伯家，直到永遠；他的王權沒有終結。」(1:32-33)（這段經文結合了「子」和「繼承者」兩個幅度，因為同時提到達味和雅各伯。）所以，從這個超越性看來，我們可以用依撒伯爾給他的頭銜「吾主」(1:43)來稱呼他。因此，耶穌的誕生不僅是許諾的實現，更是在實現許諾的當中，展開一個新天地。許諾和實現不僅是連貫的，也表達了兩個實踐的時間點。所以，耶穌有一個新的頭銜——「救主」。他就是天使們向牧人所宣報的：「救主」，今天

為你們誕生了(2:11)，亦是年邁的西默盎向天主所感謝的：因為我親眼看見了你的救援——「救主／子」(2:30)。他亦是所有希望以色列得到解放的人，所等待的「救主／繼承者」(2:38)。但回到源頭最根本的一點，他是「子」。所以，這位「子」在福音的童年史，結束的一幕，從他自己的口中說道：「你們不知道我必須在我父的家中嗎？」(2:49)。耶穌的母親參與了上述的這些鏡頭畫面，甚至有些話正是對她說的，有的則是她在一旁，讓她也聽到了。所以，路加從一開始就以這位女子的角度，讓我們知道耶穌是誰？當然，這並不表示瑪利亞從一開始就能完全明瞭一切事，她與大家一樣需要依靠時間的進展，慢慢地理解，只不過她比其他人更有時間與耶穌在一起，因此她能不斷地反覆思想這件事。

路加望著這幅畫中的耶穌，點起頭來：「對，畫中的耶穌正表達出他的身份，他既是子亦是繼承者，也是被生者——救主。」因此，耶穌應該與洗者若翰分開。若翰是屬於舊約的，而許諾的實現則是從耶穌開始。所以，耶穌／主——親愛的師傅，應該佔據舞臺上所有的燈光。那麼，路加就得好好地思考，該如何放置耶穌的第一位見證者——洗者若翰的母親，並且他也知道耶穌受洗於若翰，但他乃願意區分二者。為此，他得好好地想一想，該如何運用技巧，來陳述這件歷史。

耶穌公開生活的第一件事，就是綜合上述所言，他自己肯定了許諾藉著他，在他身上實現了：「你們剛才聽過的這段聖經，今天應驗了。」(4:21)接著，耶穌直截了當地說道，他並不會特別地照顧自己的民族，亦不會特別關照自己曾居住過的小村莊：「我據實告訴你們：在厄里亞時代，天閉塞了三年零六個月，遍地起了大饑荒，在以色列原有許多寡婦，厄里亞並沒有被派到她們中一個那裡去，而只到了漆冬匝爾法特的一個寡婦那裡。在厄里叟先知時代，在以色列有許多瀕

病人，他們中沒有一個得潔淨的，只有敘利亞的納阿曼。」(4:25-27)

面對這份肯定所引起的反對聲浪，耶穌依舊保有其尊嚴與信心：「在會堂中聽見這話的人，都忿怒填胸，起來把他趕出城外，領他到了山崖上，——他們的城是建在山上的——要把他推下去。他卻由他們中間過去走了。」(4:28-30)

瑪達肋納的瑪利亞的回憶

瑪達肋納的瑪利亞在路加福音中，出現的次數較其他的福音記載少。不過，在其他的福音中，她第一次的出現都是在耶穌受難、復活的脈絡，但在路加福音卻是早在第八章，她就已經出現了。而且，值得我們注意的是，她是怎麼被介紹的：「耶穌走遍各城各村講道，宣傳天主國的喜訊，同他在一起的有那十二門徒，還有幾個曾附過惡魔或患病而得治好的婦女，有號稱瑪達肋納的瑪利亞，從她身上趕出了七個魔鬼；還有約安納，即黑落德的家宰雇撒的妻子，又有蘇撒納；還有別的許多婦女，她們都用自己的財產資助他們。」(8:1-3)

瑪達肋納的瑪利亞身上原有七個魔鬼，這也許代表了她有很嚴重的心理疾病（數字七代表了圓滿、極至的意思），或許是她在倫理上會有過非常糟的行為，如同傳統上所說的（這就能解釋她為什麼擁有財產，以及有自由去運用它）。無論如何，她對師傅的愛慕有很好的基礎，因為從她身上趕出了七個魔鬼，讓她獲得了前所未有的自由與釋放。路加亦是這樣的愛慕耶穌，於是，他藉著她的眼睛觀看他們所愛的師傅的生命，這正是路加寫的福音所要表達的吸引力。

自然地與女人來往

上段剛提出的經文章節是非常特別的消息，因為這段故事存在於

大男人主義的歷史環境之下，特別是在猶太文化中更是如此。其實，耶穌自己只選了十二位男子跟隨他。路加當然知道這事，但他仍願意看重女子的角色，因此保留了這段他所聽到的消息，並且願意對讀者有更大的影響力：有些婦女跟隨耶穌，並用自己的財產資助耶穌和他的門徒！

其實，這也不是第一次。先前我們已看過，路加所寫的童年史就是從女子（瑪利亞）的角度來回憶。瑪竇就不是如此，他特別注意到若瑟。而且，路加福音第一個承認「耶穌是主」的人就是依撒伯爾，她在耶穌還是幾個細胞大，還在瑪利亞的子宮內的小小生命時，就宣稱耶穌為「吾主」。並且，依撒伯爾是第二位受耶穌影響的人（第一位是依撒伯爾的胎兒——若翰）。

在耶穌的童年史中，依撒伯爾也不是唯一出現的女子。還有一位亞納，她守寡很多年，終日等待救贖者的來臨，在她見到耶穌後，是第一位公開這好消息的人。

我們進入到耶穌公開生活的福音。首先，遇到伯多祿的岳母，福音簡略地描寫了她的疾病以及她復原後服務的過程（4:38-39）。之後，又敘述到有一位寡婦——納因城的寡婦，她沒有對耶穌說什麼話，單單是因為她的沮喪、孤獨，就使耶穌動了憐憫之心（7:11-15）。耶穌是主。因為他是主，所以能做主的行動，不必有人要求他。他是生命，所以能給生命。就如同這幅畫中的耶穌，他的手向前伸出，好像派遣生命一樣。

他也派遣寬恕。那個罪婦——在耶穌腳前哭泣的女人，她在法利塞人家中出現，使得法利塞人與同席的人，相當生氣的婦人。她能為耶穌所帶來的寬恕做證（7:36-50）。構思這段福音的路加，微笑了起來。

是的，法利塞人與同席者會很生氣，但是福音讀者一定會很高興。筆者不確認這位婦人就是瑪達肋納的瑪利亞，但是我們應該承認這段福音結束之後，立刻瑪達肋納的瑪利亞就出現在經文脈絡中（第八章），這點值得我們留意。

路加不必多加更動，馬爾谷與瑪竇福音對患血漏的婦人所有的撰寫，因為其中已充份展現主的慈愛：「女兒，你的信德救了你，平安去吧！」(8:48)雖然瑪竇福音陳述的較為簡單，只有模糊地提到「放心吧！」(瑪 9:22)不過，路加仍與馬爾谷福音一樣，保留「平安去吧！」；反倒是刪除了馬爾谷福音「在平安去罷！」之後所有的經文：「你的疾病必得痊癒！」(谷 5:34)因為認識師傅的人，不會懷疑這點，所以不用多說，必定成就。

另外我們也要注意到，那些不出現在耶穌身邊的女人：黑落狄雅(3:19)與她的宮殿以及她的女兒與舞蹈。路加想著：她們不能與他的師傅放在一起敘述，她們沒有其他的位置，唯一有的，應該是如同那在耶穌腳前哭泣，悔改的婦女。不過，她們並沒有這樣做，因此她們該離開，所以歷史之中沒有她們位置。反而，路加會保留那短短的片段，記載著一位平凡的婦女，簡單卻又實在的祝福耶穌的母親：「懷過你的胎，及你所吮吸過的乳房，是有福的！」(11:27)。同樣的，路加亦記載了另一位平凡的婦女，她（完全不能直立）連抬頭要求耶穌都不可能，她只是單純的在會堂裡讚美天主，她並不打算破壞或使人不遵守安息日的規範。路加深刻地記得，因著耶穌所說的話、他回應會堂長的言論，他的朋友多麼的興奮與歡喜(13:10-17)。

路加也沒忘記另一位寡婦，而且這是第三位我們提到的寡婦，她完全的奉獻自己所有的一切給聖殿——作為給天主的獻儀(21:1-4)。耶穌會不會記得當初在聖殿，第一次為他做證的寡婦呢？雖然，他那時

還很小。可惜，瑪竇福音較看重耶穌的言論集，而忽略了這位第一次公開為耶穌做證的寡婦。就這樣，直到耶穌的苦難史之前，我們不再見到其他的女人。當耶穌往十字架的路上，那些跟隨他的女人，為他感到痛苦的女人，已經是他的門徒，她們一路跟著背十字架的耶穌。在這樣子的狀況底下，師傅仍能給這些婦女最後的安慰和教訓，這真是非常偉大的時刻；身背十架的耶穌還有時間安慰其他的人以及婦女，這可說是師傅的生命高峰。那些從加里肋亞就開始跟隨他的婦女，站在離十字架較遠的地方，此時路加並不特別記載她們的名字，而是直到耶穌復活以後，她們向門徒宣報了耶穌復活的好消息，路加才記載了她們的名字，其中包括了瑪利亞瑪達肋納，這正是路加的體驗……。

我們一開始所談到的畫就是這樣，很清楚地看到女人在歷史上的位置。尤其是畫中較年輕的瑪利亞，以她身體的姿勢與心理的態度，給路加筆下的文學有個聚焦點。

因此讓人很驚訝的是，為什麼路加沒有記載客納罕婦人（生於敘利腓尼基）與她的附了魔的女兒的故事（谷 7:24-30；瑪 15:21-28），很可能是路加不願意他親愛的師傅，對外邦人說出難聽的話（路加是外邦人）：麵包、兒女、狗。或許他願意忠實地表達耶穌沒有離開以色列，因為耶穌的職務，基本上是為了猶太人，只有復活的耶穌會命令他的門徒向外宣講，面對外邦人。路加不要過多的干涉歷史，他接受耶穌對客納罕婦女所有的態度：願意先讓猶太人聽到福音。路加觀看這幅畫，看著耶穌自在地與瑪利亞談話，認為這就非常清楚地表現，耶穌在福音之中與婦女們的來往態度。

祈禱與明亮的眼

畫中的耶穌眼神中透露出興奮與肯定，這樣的肯定出自於他對自我的認同，他知道自己是誰，他與天主有著特別的關係，是他所謂的「父」——「天父」，這點特別表現在他的祈禱。路加構思著福音，肯定這個要點。

耶穌誕生的奧蹟以及所有的奇蹟都涵蓋於此點－祈禱的氣氛，好些鏡頭的發生是在聖殿；或是在禮儀的行動（受割損）。耶穌誕生前，記載了許多讚美、感謝天主的詩歌（依撒伯爾、瑪利亞、匝加利亞）。耶穌誕生後，天使們也參加這讚美的行列，還有西默盎、亞納。年滿十二歲的耶穌到聖殿過節，居然就在聖殿停留下來，並且他自己還認為這是件最自然的事，因為他應該在他父親那裡。耶穌第一次的公開生活，也是出現在團體的祈禱中。耶穌受洗，當他祈禱時，不需有人在旁；不需洗者若翰在場（這樣路加就解決了他的問題）。有一位更大的，注意到這個鏡頭，回答了耶穌的祈禱：「你是我的愛子，我因你喜悅。」(3:22)另外，我們也可以想一想耶穌在曠野時，除去誘惑的時刻能做些什麼？背誦、牢記聖經，藉著經典認識自己、意識自己，而且魔鬼來誘惑他時，他也能依靠經文來回應牠。

福音中路加理所當然地認為，耶穌是自然而然地進到會堂：「他來到了納匝肋，自己會受教養的地方；按他的慣例，就在安息日那天進了會堂，並站起來要誦讀。」(4:16)並且，路加願意特別發揮，耶穌在納匝肋會堂所發生的事。雖然，路加不像馬爾谷福音一樣，在葛法翁之後提到「耶穌到荒野的地方，在那裡祈禱」(谷 1:35)，但是，路加記載著「天一亮，耶穌就出去到了荒野地方。」(4:42)一大早，到荒野，能做些什麼呢？之後，耶穌整夜祈禱，然後揀選十二人為宗徒。(5:12)又有有一天，耶穌祈禱後，就問門徒們：他是誰？(9:18)耶穌顯聖容，亦是在他祈禱時，所發生的。(9:29)另一次，他祈禱後，門徒前來對他說：「主，請教給我們祈禱，如同若翰教給了他的門徒一樣。」

(11:1)就是在這樣的氣氛中，他決定前往耶路撒冷，他知道在耶路撒冷將要發生什麼事，他知道自己今天明天以及後天必須前行，因為先知不宜死在耶路撒冷之外。(13:33)耶穌進到這幅畫中的人家也就是瑪爾大的家，進到這戶人家的村莊時，正是往耶路撒冷前行的路。在福音中，不只是門徒要求耶穌給關於祈禱的教導，還有一些關於祈禱的比喻。而且在最重要的時刻，耶穌亦然是在橄欖園祈禱，以及他在十字架上兩次向父說話。

敞開的手接納窮人、病者

畫中的耶穌向前伸出的手，好像是在派遣生命一樣，亦表達了他一生接納窮人、病者的寫照。路加特別在福音中強調貧窮的重要性，因為耶穌就是在貧乏之中誕生，雖然美麗的聖誕詩歌，總是高唱著三王，帶著許多禮物來朝拜他，卻不能就此改變他的家境。他所生活的環境就是勞動階層，不只是個收入不多的木匠，而且這份工作還要依靠也沒有什麼錢的人家，才能有的收入。誰能保證明天還會有工作可做呢(也就是收入)？還要等多少個日子才會有戶人家，要訂個木窗、木桌什麼的（並且會付錢）？因此我們一點也不驚訝，耶穌的父母為他在聖殿，獻上一對鴿子或斑鳩(窮人的祭獻)。就連公開生活的耶穌，他身上所穿的長衣亦是有些老舊，並且他連枕頭的地方也沒有(9:58)。還好，偶爾有錢的人或是環境稍微富裕的人會請他吃飯，姑且不論他們的目的為何？是好是壞。

因此，耶穌常常勸勉人請客時，要邀請那些：貧窮的、殘廢的、瘸腿的、瞎眼的人(14:13)，這些人正是被召叫坐上被富者（買了五對牛、剛娶了妻）所拋棄的位置(14:17-22)。就是因為這個緣故，耶穌特別讚美寡婦奉獻了她一切的生活費。是不是他也會想到自己的母親—

一瑪利亞，已經成為寡婦後的她，也是這樣的慷慨奉獻？所以，耶穌繼續不斷的勸勉、鼓勵人，放棄一切的財物，而且強調世上的財產只是暫時的。

我們可以留意到，受到耶穌奇蹟性的治癒、幫助的人，大部份都是窮人（對觀福音多是如此記載），雖然其中有位會堂長的女兒，可是有更多的是癱病人、瞎子等等各種各樣的附魔者、病人，還包括僵傻十八年並在會堂裡幾乎沒有位置的婦女，以及十二年來患了又困擾又難以啓口的血漏病的婦人。另外，還有位百夫長的僕人，他恐怕是個奴隸，雖然這位百夫長對猶太人多有愛護……。耶穌的使命就是向貧窮者宣報喜訊，這喜訊在他的母親——瑪利亞的感恩天主的讚美詩裡，已經肯定了這點：「他伸出了手臂施展大能，驅散那些心高氣傲的人。他從高座上推下權勢者，卻舉揚了卑微貧困的人。他曾使饑餓者飽饗美物，反使那富有者空手而去。」(1:51-53)路加福音論及「真福」很直接地提到：「貧窮的是有福的」(6:20)，就如比喻中的拉匝祿，他並沒有特別做過什麼，死後就在亞巴郎的懷中得到安慰，因為他生前過著貧窮的生活(16:19-31)。畫中的耶穌身上所穿的長衣，正顯露出他生活中的經驗，他向前伸展的手，意味了他接受那些與他同樣過著貧窮生活的人們。

輕微地開著口宣報喜訊

向貧窮者宣報喜訊……也向富者。路加特別藉由依撒意亞先知，強調向貧窮者宣報喜訊，因為當時的人都習慣富者能擁有所有的一切，而沒有些許的什麼會留給窮人。所以，耶穌要特別向貧窮者宣報喜訊，這對他們而言是個新的訊息，也呈現了耶穌的宣報具有展新的的一面。耶穌宣報一個新的好消息，若翰洗者雖然與他時代接近，但他還是屬於舊約，因此所講的是「斧子」要砍倒不結好果子的樹、「簸

箕」要分開麥粒和糠秕(瑪 3:10-12)，可是耶穌一到，卻忘記這些。耶穌家鄉的人開始對他反感，起自於他引用先知的宣報喜訊(依 61:1-2)，卻漏了後半段報酬以民的話(依 61:3-5)。

第一個好消息就是耶穌自己。路加沒有同瑪竇、馬爾谷福音一樣，記載天主國的宣報，反而強調法律及先知到若翰為止，從此天主國的喜訊便傳揚開來(16:16)。因這個緣故，他特別強調自己：「如果我是仗賴天主的手指驅魔，那麼，天主的國已來到你們中間了。」(11:20) 另一處也提到「天主的國就在你們中間。」(17:21)

這好消息若以一句話來總結就是：天主是你們的父，耶穌就是這樣的教導門徒向父祈禱(11:2)。我們比較習慣瑪竇福音的說法：我們在天上的父，所以對路加簡潔的稱父，感覺好像不太夠。但，讓我們花些時間仔細想想，這更突顯了天主是父的力量。天主是一位父親，因此我們能以信心來要求他，如同對父親的要求一樣，因為我們知道他不會給我們石頭或是蠍子。更加的，他要給我們更好的——聖神。(11:9-13)而且，我們也知道他必不會延遲，就如比喻中判官必會快快為寡婦伸冤一樣（再次出現一位寡婦，一位真正的需要者）。（18:1-8）並且天主的確具有父親的態度，此處我們不必重述那經典的仁慈父親的比喻（我們常常錯誤的稱之為蕩子的比喻，因為這個小兒子並不是故事的主角）。這故事的發展讓我們認出父的面貌——身為父親。他有兩個兒子，一個回來了，另一個也不離開，也沒有回來(15:11-32)。耶穌在此處正表達了他的經驗，天主在他受洗時，稱他是我的愛子；在耶穌顯聖容時，天主又再一次的肯定，宣佈這點。耶穌亦兩次歡喜地稱天主為父，就是在門徒初次宣講，歡喜地歸來時；耶穌在十字架上，也兩次稱天主為父。耶穌就是在這樣的環境中生活，這正是他傳給我們的消息。

還有，最大的好消息就是等待的時間已過。我們不必繼續等待上述所描寫的，如同先知們和當時的人所做的等待。因為從耶穌誕生的那日開始，一切就開始是「今天」，就如天使向牧人所說的：「今天在達味城中，為你們誕生了一位救世者。」(2:11)；耶穌自己在納匝肋的會堂亦是這麼說：「你們剛才聽過的這段聖經，今天應驗了。」(4:21)救援是今天的事，並且為任何的人，例如為匝凱。耶穌在與他短短的相處時，兩次強調了「今天」：「我今天必須住在你家中……今天救恩到了這一家。」(19:1-10)還有，在十字架上的耶穌，對身旁悔改的兇犯許諾說：「今天你就要與我一同在樂園裡。」(23:43)不是在末日，而是在今天。

尋求罪人與織補過的補釘

上述這兩個例子，使路加想到耶穌特別接納罪人，路加福音尤其強調這點。路加同對觀福音的作者一樣，知道耶穌與稅吏、罪人做朋友，他自己又加上一些例子。

耶穌提到很多關於悔改的比喻。我們從那一百隻羊開始，路加福音第十五章充滿了喜樂之情，強調著悔改所帶來的喜樂——「對於一個罪人悔改，在天上所有的歡樂，甚於對那九十九個無須悔改的義人。」，而且我們都被邀請參加這份喜樂——「待找著了，就喜歡的把它放在自己的肩膀上，來到家中，請他的友好及鄰人來，給他們說：你們與我同樂罷！因為我那只遺失了的羊，又找到了。」悔改不是最重要的：一隻羊不能「悔改」，最多只能回來，而一個錢幣連回來都不能。可是，這兩個例子充份展現「找到」所引起的喜樂，但需要有一個人去找；需要有位婦女打掃房子（我們以為已用完那些，能給好榜樣和貧困的婦女）。一個人走在迷路的羊之後，一直走到找到牠為止，很可能耶穌的織補過的長衣，使路加與之連想在一起，他的師傅也是

這樣走了很多路，為尋求罪人。第三個比喻是以一個盛宴結束，這盛宴不是普通的宴席，而是有一隻「肥牛犢」的盛宴。「那隻肥牛犢」從大兒子的說法以及父親的講話，好像本來為保留一件大事（無論是父親或是大兒子，好像一提「那隻肥牛犢」，大家就都知道是在談什麼了）。

多得到一點時間的無花果樹，為了能有所改變、能結出果實的比喻，讓我們連想到主人的態度就和若翰洗者一樣，而園丁則像是耶穌，這亦是個很好的例子，讓人知道天主繼續不斷地等待人的悔改。(13:6-9)就這樣，耶穌持續不斷勸勉大家，因為可能不一定有那麼多的時間。就如在另一個比喻中，將被撤職的管家向主人的債戶所說的：趕快寫下來，因為他知道沒有太多的时间。(16:1-12)很可能路加就是在這個時候，想起了法利塞人和稅吏的比喻(18:9-14)，肯定任何人只要願意承認己罪，就會得到寬恕。

路加福音採用的史料更加地突出這點，尤其是三個悔改的場景，呈現出耶穌對罪人的態度。路加仔細地敍說第一個場景：在耶穌腳前哭泣的罪婦，她悄悄地進入法利塞人的家，堂上一片沈默的氣氛，法利塞人內心有了錯誤的評判。原先看似被人所拋棄的罪婦，卻表現出對師傅熱切的愛情，這時正是為師者最好的時刻，他明顯地表現，接納這些為眾人所棄的人，並且他被派遣就是為了要接納這些人。他在責備法利塞人之後所說的話，充分展現了對這位婦女的情感：「故此，我告訴你：她的那許多罪得了赦免，因為她愛的多；但那少得赦免的，是愛的少。」之後耶穌遂對婦人說：「你的罪得了赦免。」尤其在最後，耶穌更超越同席的人心中的反對，對她說：「你的信德救了你，平安回去吧！」(7:36-50)

第二個場景就是匝凱，一位富者在自己的家中得到救援，這救援比若翰洗者所宣講的斧子還早臨到。他是富者，福音明明的說道：「他原是稅吏長，是個富有的人」，好像路加很喜歡描述他的行動：奔跑，比群眾早到耶穌要經過的地方，攀上野桑樹。這樣使我們看到耶穌抬頭望他的眼光，邀請，接受他。因此，他以短短的言論表現了稅吏長的悔改。然後，耶穌清楚並隆重的宣報喜訊：「今天救恩臨到了這一家」。

第三個場景是在一個悲悽的氣氛中，耶穌被釘在十字架上，在他生命氣息微弱之際，他幾乎沒有什麼力量，他什麼都沒有。不過，他還能給出寬恕，他肯定地向被釘的兇犯，給出天主的友誼、祂的王國。路加總結耶穌的一生就是這樣：巡行各處，施恩行善，治好一切受魔鬼壓制的人(宗 10:38)，直到最後一秒。

鉚接的涼鞋與跟隨耶穌的路

我們剛剛提到耶穌生命的終點，道路的盡頭。四部福音中，信者都是以跟隨耶穌的道路來表現。路加有一個很長的機會，因為他描寫了一段很長的道路，從耶穌走上加里肋亞之後，已經有些跟隨他的人（包括女人），一直到他被釘在十字架上。這條路很長，耶穌的涼鞋已經快不行了，他繼續不斷地邀請人，走上這條道路。可是，假若沒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不能往前走，或者假如有人開始談條件那也不行。耶穌的道路是無條件並且絕對的，當他們還在加裡肋亞行走時，他說道：「誰若願意跟隨我，該棄絕自己，天天背著自己的十字架跟隨我。」(9:23)

耶穌決定走上這條道路，並且他知道這路的終點是耶路撒冷，以及在耶路撒冷所要完成的事，這是他自己和梅瑟與厄裡亞，在顯聖容

的山上所談論過的。還有兩個短短的鏡頭，可以帶我們看這樣子的條件。第一個鏡頭是當耶穌和他的門徒們前往耶路撒冷時，不被撒瑪黎雅人收留。(9:51-53)這正給門徒們一個記號，假如有一天他們也願意，同師傅一樣走上耶路撒冷，那他們將會遭遇到這樣的命運。第二個鏡頭是一些沒有成功的召叫，或是沒被邀請；或是不敢完全答覆，因此在上路之前，應該好好想一想，有沒有足夠的力量。為了跟隨耶穌，按照他所願意的行走，那需要對他有很多很多的感情。針對這點，路加認為這大概是師傅最吸引他的地方，師傅完全地掌握一切，他有力量完成他所要做的。而且，路加自己也是這麼地走在這路上，首先是師傅自己這麼地開始走，然後他也命令門徒如此地跟隨他，他沒有讓門徒做自己所沒做過的：寬恕、接受、醫治、放棄自己的正義、祈禱，甚至是人若接納你們，給你們擺上什麼，你們就吃什麼。因為你們不要帶錢囊，不要帶口袋，也不要帶鞋(10:4-8)。路加想到自己就是這樣的經歷，相當長的時間跟隨著師傅。所以，他敢這麼寫。這段路程奇蹟很少，話很多，很長的教誨為那些願意聽、願意跟隨的人，偶爾有點安慰像匝凱的悔改，或是停留在這幅畫的主人，短暫地停留在這一戶人家，然後就繼續邁開步伐向前走。

路加停下自己的默觀，再次地望向這幅畫中的耶穌——他的師傅，那位接納窮人、婦女，治好病人，尋找罪人，向眾人宣報喜訊，向父祈禱的那位，他充滿愛的眼光看著與他來往的每一個人，只要對方也是這麼真實的渴望與他來往。耶穌——他的師傅，向前行走的師傅快到耶路撒冷了。每次路加默觀到此處，他眼前就一片朦朧，他好難面對師傅苦難的場景。不過，此刻他已經決定他要面對它，如同耶穌面對自己的苦難一樣。好，他要開始寫這痛苦的一章。

道路的終點

路加福音對苦難和復活的描寫。無論如何，路加已經決定有些史料他不會記載，當然他也不能改變歷史，可是歷史也不會強過他的情感。他不會否認宗徒們在最後晚餐的那晚彼此的爭論，可是他更要強調耶穌在其中一位門徒交出他之前時，完全的將自己賜給門徒。他不會省略耶穌在橄欖山上痛苦的祈禱，可是他至少可以為耶穌肯定，那來自天上的神慰，因為有位天使顯現。反而，他不會寫猶達斯口親耶穌，這真是太過份了。他只說猶達斯有意親耶穌，卻模糊這行動到底有沒有做到。他不能也不願意省略福音史料中，士兵對耶穌的戲弄，但他不容許士兵將口水吐在耶穌臉上。而且，在公議會上耶穌也不會被戲弄。為路加而言，那些不懂事的人能戲弄耶穌，但他想那些有學問的，又是民族的代表不可能做出這種事。他該如何處理耶穌被鞭打的事呢？被鞭打是件又污辱又非常痛苦的懲罰。那麼，最好是放在比拉多的話中：「所以我懲治他以後，便釋放他。」(23:22)耶穌在十字架上被所有的人遺棄，只剩下耶穌的信以及他的父。他簡單而又充滿信心的為人說話，為那些取笑他、釘他在十字架上的人說：「父啊，寬赦他們吧！因為他們不知道他們做的是什麼。」(23:34)耶穌向悔改的兇犯保證，他能得到慈愛，直到第九時辰耶穌不再說些什麼，他安安靜靜的等待那個時刻，那個天主的奧秘——人所不能瞭解的天主的奧秘。(免得有人會想耶穌在死亡的時刻，不像蘇格拉底那樣的有尊嚴。至少路加認識希臘經典。)

路加要將自己對耶穌苦難的情感，放在伯多祿身上。伯多祿否認耶穌，他要寫清楚這點。但是，在歷史中誰沒有否認耶穌呢？路加與其他福音的記載稍有不同，路加將伯多祿的否認放在公議會之前，更在人們戲弄耶穌之前。那麼，悔改後的伯多祿就能藉著他痛苦的眼淚，在默觀時陪伴受苦的師傅，既然他沒能在那個夜晚這樣做（路加自己就是這樣地默觀這一段苦路）。路加體驗耶穌的苦難就是從這樣子的立

場，他選擇寫耶穌的苦難就是從這個立場。他需要耶穌的眼光，耶穌如何看伯多祿的眼光，這綜合了所有耶穌對伯多祿的眼光，從耶穌走上伯多祿的船開始，有同感也有失望，有喜樂和責備的眼光，希望、邀請、等待……

復活：一切的事都要在耶路撒冷及其附近發生，同一天，暗示到耶穌對伯多祿的顯現。不過，路加更要花大篇幅寫，耶穌顯現給，往另一村莊去的兩個門徒的教導，此處充份展現了師傅的特質，亦是福音中師傅倒數第二次的教訓。路加對這一幕會心一笑，銘刻師傅幽默的一面。

路加再一次地望向那幅畫，注意到畫中較遠的那位婦女。那工作的婦女正反應了路加自己的工作，他為了編寫福音很是忙碌，走了許多羅馬的石鋪地，與很多人談話，聽了很多見證人的訊息，參加許多的聚會，學了很多的詩歌，聆聽耶穌與親戚之間的事。不少次，在走路時，他會在刻有百步記號的石頭上，稍稍的休息，好像肩上有個重擔需要休息，更需要反省，需要反覆思索他已經收到的所有資訊。路加最後一次看著這幅畫，沈默了一段時間，好像是他默觀的最後的對白。之後，他走向自己的工作桌，面對已寫的紙張：

「德敖斐羅鈞座：關於在我們中間所完成的事蹟，已有許多人，依照那些自始親眼見過，並為真道服役的人所傳給我們的，著手編成了記述，我也從頭仔細訪查了一切，遂立意按著次第給你寫出來，為使你認清給你所講授的道理，正確無誤。」(1:1-4)

他慢慢地準備墨水，又想了許久，然後拿起羽毛筆開始寫他的福音：「在猶太王黑落德的時候，阿彼雅班中有一位司祭……」(1:5)